

96 學年度第 2 學期人科院與研發處座談會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97 年 3 月 20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

會議地點：行政大樓九樓國際會議廳

主 席：王研發長文俊

記錄：郭明玉

出(列)席人員：如附出列席人員簽到單

壹、主席報告：(略)。

貳、徐院長致詞：非常感謝研發處與各位老師共聚一堂，分享研發處能提供各位老師哪些研究上之服務與支援，希望各位有任何問題都能跟研發長或本人請教或提出，大家在此會議做意見交流，將來希望人文學院及體育室老師與研發處間之合作關係能越來越密切，非常感謝研發處及研發長。

參、研發處與老師相關業務報告：(略)

肆、建議討論：

項次	提問者/建議者	提問事項/建議事項	回覆者/建議者	回覆事項/建議事項	建議處理之相關單位
1.	體育室－林偉達主任	體育室器材供全校使用且使用頻繁，但器材設備昂貴，所分配之儀器設備費卻只有 50 萬，更換器材困難，是否能另外計算體育室之設備費，而非併於教學部分來計算。	研發長	請徐院長於儀器設備分配會議協助體育室爭取費用。	<u>人文學院</u>
2.	技職所－張仁家老師	(1) 請研發處將座談會之資料放置在研發處網頁。 (2) 教師學術自我評量系統之更新之範圍、程度及年度為何，歷史資料如何處理。 (3) 建議研發處是否能協助邀請與人科院相關之學門召集人、覆審委員等來指導老師如何申請國科會計畫或國際期刊之投稿等，對人科院有相當實質益助。 (4) 本校圖書館常有創新之作為，因此其他學校圖書館常以學校名義來本校參訪，圖書館曾詢問秘書室是否能提供禮品以做為交流，但都得到負面之回覆，請問研發處是否能協助處理；本校技職所教師亦常代表本校至本校學生實習學校探訪學生，是否也能有代表學校之禮品可申請。	(1) 研發長 (2) 侯組長 (3) 研發長 (4) 劉組長 研發長	(1) 會後會將該資料放置本處網頁。 (2) 教師學術自我評量系統增加之欄位將會有預設值，但為怕與老師之資料不符，影響老師權益，希望老師能將過去一年之歷史資料重新檢示是否有需更新資料之處。 (3) 關於邀請資深優秀老師來本校指導，研發處非常歡迎，若需研發處以學校名義邀請，會盡力協助。也歡迎老師自行邀請資深優秀老師來校指導。 (4) 禮品之申請，請填寫相關表格向秘書室申請。本處將向秘書室反應是否有適當之禮品能申請以為交流。	(4)秘書室

3.	通識中心－ 李傑清老師	(1) 通識中心老師專業屬性不明顯，許多委託案或研討會資訊取得困難，一些相關單位不會發函給本校，因此錯失許多機會。 徐院長補充：研發處是否有同仁專門負責搜尋全國各公部門相關研究計畫機會，彙整篩選後通知相關院再分流給全校老師。 (2) 通識中心老師無研究生及本系學生，如何充實研究能量。 (3) 通識中心老師服務之對象為全校師生，教學負擔非常的大，在這樣主客觀之差異下，在學校的評鑑及各處室之評比皆採同樣的標準，對通識中心的老師產生很大的壓力，請問研發處是否能針對人科院或通識中心老師有所獎勵，讓老師的研究能量有比較客觀的環境。 (4) 學校有許多相關計畫，人科院相關專長老師是否也能參與，如申請專利的諮詢、代理、訴訟等，讓人科院之研發能量有所提昇。	(1)研發長 陳組長 徐院長 方主任	(1) 本處將再議是否以現有人力處理，或建議校長聘請一人專職處理此事。 本處將搜尋所有公家單位作成列表，篩選哪些單位本校從未收文過，發函去說明本校設有人科院並請對方建立資料，將來有任何有關人科院之資料，請發函至本校。 徐院長補充：參考中山大學之作法，中山大學主動提供一些委託案之資訊，因此如果本校研發處能扮演媒介的角色，掌握資訊，主動通知本校教師，對學校的研究能量將會大幅提昇。 方主任補充：創新育成中心非常需要相關科技法律方面之協助，將來會請通識中心老師多幫忙，此外，許多有關智慧財產權、專利方面之課程、研討會訊息，育成中心會通知本校教師(人文學院)。	(3)人文 學院
4.	應英系－ 黃希敏老師	搜尋資料時，常會遇到 key paper 無法搜尋，購買時又需花費許多錢，一年約兩萬元之費用，對老師之研究造成困擾。能否請研發處協助。	研發長 徐院長	研發長：本處會盡量幫老師爭取。 徐院長：國科會成立電子期刊大學聯盟，目的是召集各大學一起購買電子期刊，加入聯盟就可用較少的錢取得許多期刊資料。	圖書館
5.	體育室－ 施水標老師	體育室老師時常也會代表學校獲得獎項，學校對體育室老師是否有獎勵辦法。	研發長	本處建議可於行政會議時頒發獎項，請體育室報知。	
6.	應英系－ 黃如瑩老師	老師在帶學生做些翻譯書籍或影片之工作時，時常會涉及智慧財產權之問題，請問是否有此類專業可諮詢。	徐院長	建議將來會召集與智財權相關之專業人士及老師與研發處共同製作一份智財權之光碟或紙本並發給全校老師一份。	
7.	通識中心－ 陳建文老師	(1) 老師申請計畫時如何編列配合款 (2) 新進教師研究經費補助如何申請。	(1) 研發處 羅明雪 (2) 研發長	(1) 請先寫簽呈編列配合款，先經學校核准。 (2) 新進教師有 20 萬的設備費請於期限內申請，並只能使用於資本門之設備。	

8.	應英系－ 賀一平主任	人文學院依賴期刊、書籍方面做研究遠大於其他學門，但人文學院人數較少，因此分配之書籍款項相對減少，因此希望能增加圖書費用，以增加研究能量。	研發長	本處會將此意見帶至圖儀設備分配會議中。	
9.	通識中心－ 陳慧貞老師	計畫案經費之配合款若很少（例如 5%），是否亦需要簽核簽呈。	研發處 羅明雪	由於本處需要控留經費且預留老師申請計畫之經費，對老師較有利。 此外，老師簽核簽呈之用意是要讓學校知道老師編列的是資本門或經常門，資本門－研發處會給一半之配合款；經常門－請加會總務處（原則上亦會給一半之配合款）。 <u>徐院長補充</u> ：本於鼓勵老師向校外爭取計畫，原則上校方應該不會不同意老師申請之配合款。	
10.	應英系－ 黃希敏老師	應英系需要教學或研究之公共播出版版權昂貴，老師經費不足購買，一片 DVD 公播版就要台幣 4-5000 元，一年大約要花 12 萬元之費用購買，是否研發處能協助這方面之問題。	研發長	－若是研究用，建議老師從自己研究計畫之經費爭取。 －若是全校教學用，可能要請示校長經費之問題。 <u>陳慧貞老師建議</u> ：請圖書館購買，需要用時向圖書館借取。	圖書館 教務處

伍、散會：14 時 10 分